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1-028

公司债券代码：112615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12617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G1

公司债券代码：112806　　公司债券简称：18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12960　　公司债券简称：19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41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72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310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08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1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直接持有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088,856,78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3.9076%），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国资委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资本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1,754,99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8715%），深圳资本集团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5%）。

一、股东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深圳资本集团

（二）股东股权结构：深圳市国资委持有100%股权。

（三）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资本集团直接持有公司231,754,99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8715%，深圳资本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982,50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1258%。合计持有公司237,737,50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997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深圳资本集团。

（二）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要。

（三）股份来源：无偿划转股份。

（四）减持数量：不超过50,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5%），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五）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六）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七）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深圳资本集团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股份限售承诺事项。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及时间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期间，减持股东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深圳资本集团《关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